

# 台南市立後甲國民中學 113 年暑假生活須知 (113 年 7 月 01 日)

## 一、學生暑假生活須知

自 7 月 01 日(星期一)起至 8 月 29 日(星期四)止為本校暑假。

暑假期間必須遵守校規，尤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 每日保持規律生活。
- (2) 假期外出必須讓家長知道去向，注意交通安全。返校時，服裝一律按學校規定。
- (3) 嚴禁進出不正當娛樂場所（網咖、電動玩具店、PUB 夜店、舞廳…），避免發生不必要麻煩。
- (4) 晚間外出應由家長陪同，並注意安全。
- (5) 交友謹慎，嚴禁與身分不明之人、網友來往。參加任何校外團體活動，郊遊、旅行應先徵詢家長同意及報備學校後，結伴同行，並確實注意自身安全。
- (6) 放假期間，請嚴防詐騙集團利用手機 APP 軟體、電話詐騙手法，謹遵電話 165 防詐騙原則。
- (7) **第一次返校**：7 月 22 日(星期一)上午 7:50 舊生(升級後二、三年級)及全體教師。  
\*請導師攜帶導師章於 7 月 22 日(一)上午 7:45 前至教務處領取成績單。並請指導學生填寫生涯發展記錄手冊。  
**第二次返校**：8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7:50 舊生(升級後二、三年級)及全體教師。
- (8) 8 月 7 日(三)網路公告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領域補考學生名單，8 月 8~9 日至教務處領取題本。  
並於 8 月 15 日下午舉行一升二領域不及格學生補考、8 月 16 日下午舉行二升三領域不及格學生補考。  
屆時請須補考同學依公告時間地點自行攜帶文具前往指定地點參加補考，不得於事後要求逕行補考。
- (9) **8 月 30 日(星期五) 開學典禮正式上課。**
- (10) 二、三年級暑假輔導期間(二升三暑輔 7/22~8/16；新生、一升二暑輔 7/29~8/16)生活作息均需遵守校規，違規者按校規處罰，併入下學期日常生活表現。
- (11) 暑假期間請注意資訊安全，避免連上不明網站，現今駭客技術已發展到只要連線網站，即可將木馬程式偷偷植入電腦，以竊取電腦內資料，密碼，甚至遠端監視遙控，務必小心。下載資料請注意合法性，尊重智慧財產權，以免觸法。
- (12) 夏日進入戲水旺季，為防範發生溺水意外，請同學勿至危險水域活動。
- (13) 違反本須知者依校規處置。

## 二、暑假各班返校清掃日期及時間如背面：

## 三、暑假作業：

年級 科 目	二 年 級	
國 文	自編暑假作業。	
英 語	自編暑假作業。	
數 學	自編暑假作業。	1. 各科均用統一印製之暑假作業簿書寫。 2. 開學時繳交，分由各任課老師評選優良作品，在日常考查成績加分。
自然(生物)	自編暑假作業。	
社會(歷史公)	自編暑假作業。	
健體、藝文、綜合	自編暑假作業。	
城市走讀	城市走讀臺南米其林三星之旅 (鼓勵尚未參加的同學，請利用暑假期間參加)	1. 至「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網站( <a href="https://www.twtainan.net">https://www.twtainan.net</a> )，報名臺南米其林三星之旅 2. 活動路線：選擇 (1)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 (2)老屋，老店，老生活！ (3)府城歷史散步-赤崁線 (4)安平獅饗曲 (5)老街五四三 (6)五條港舊城漫遊 (7)府城藝文踅街趣 (8)鹽水月津港漫遊 (9)關子嶺溫泉鄉散步，其中一線做為城市走讀。 3. 每完成所指定臺南米其林三星之旅和圖文並茂的學習單，可敘嘉獎一次。 4. 學習單可至本校圖書館網站下載。
布可星球	布可能量挖掘任務	登入布可星球平台，選定布可程度為 <u>國小高年級以上</u> 程度的布可完成 3 本挖掘任務即可獲得嘉獎 1 次，每人最高敘嘉獎 10 次，請自行登記在紀錄卡。

※暑假體育活動：羽球育樂營、籃球育樂營、足球育樂營。--請至體育組報名並繳費

## 113 年度暑假返校打掃班級時間表（升級後班號）

日期	星期	集合時間	集合地點	清掃班級	備註
7/2	二			308、323、223	
7/5	五			313、314、315	
7/9	二			316、317、318	
7/12	五			319、320	
7/16	二			322、201	
7/19	五			202、203	
7/23	二			204、205	
7/26	五			206、207	
7/30	二	上午 8:20	學務處 前面榕緣	208、209	
8/2	五			210、211	
8/6	二			212、213	
8/9	五			214、215	
8/13	二			216、217	
8/16	五			218、219	
8/20	二			220、224	
8/23	五			221、222	
8/27	二			225、226	

附註：

1. 每班返校打掃時間約為 1.5 小時(08:30~10:00)，08:20 集合點名 1 次，10:00 打掃結束點名 1 次。若班級打掃未確實，將會視情況延長打掃時間。如打掃結束時，點名未到將視同未到校打掃。
2. 返校日當天請著學校體育服裝(或制服)，騎腳踏車同學請整齊停放於學務處旁邊機車停車格，並且請配戴安全帽。
3. 學生如無法當日返校執行清掃工作，請於上述表列返校打掃日期，自選一日返校補打掃。若未於暑假期間完成打掃，需於開學後利用午休時間補打掃三次。
4. 於暑假期間完成返校打掃工作者，核發志工服務時數 2 小時。